

证券代码：002585

证券简称：双星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5-029

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、书面、微信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上午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吴培服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作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6,106,100 股回购股份的用途由“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”变更为“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”，并按规定办理股份注销、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。本次注销完成后，将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。

本次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、经营、研发和债务履行能力等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，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证券时报》披露的《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，详见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

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12 日